

吉米言专栏

吉米言法
法律公益服务专业人士

司法的第三元素

我们常在中外老电影里面看到一些经典的桥段，某长官高喊着“我代表人民枪毙你”，然后拔枪一击，敌人一名呜呼。时过境迁，再看觉得颇为喜感，但是这种审判其实称为平民正义或者民粹正义，美国过去对黑人的私刑也是所谓平民正义的一例。今天就通过米歇尔·福柯将平民正义同司法正义的对照来了解司法中第三元素对保障公平公正的重要性。

加拿大的元首是女王，女王的代表是总督，各省的代表是副总督，即省督。所谓国不可一日无君，当总督不能履行职责的时候，代理总督的责任就交到了加拿大最高法院的大法官们。在1949年前，尽管加拿大已经成立了最高法院，但是加拿大的终审法院是英国议会枢密院司法委员会，以君主之名平衡利益。所以准确地说，加拿大法庭的权威来自于君主的权力。

米歇尔·福柯在其1980年的《权力/知识》一书中对权力关系理论进行了分析，他认为法庭有三个元素构成：1) 第三元素（即总有一个独立于纠纷双方外的第三方，如法官、证人等），2) 普世的价值或原则，3) 有执行能力的决定（11页）。

福柯表示“在平民正义的情况下，你没有第三要素，你有群众和他们的敌人。此外，群众，当他们认为某人是敌人时，他们决定惩罚这个敌人，或者重新教育他——不依赖于抽象的普遍正义观念，他们只依靠自己的



经验，取决于他们遭受的伤害或受到压迫的方式受到了压迫；最后，他们的决定不是一个权威的决定，也就是说，他们没有一个有能力执行他们的决定的国家机器的支持，他们纯粹而且简单地执行它们。因此，我坚持认为，至少在西方，法院的组织必然与平民正义的实践背道而驰”（第8至9页）。

我们可以看出福柯理论下的“平民正义”是1) 缺乏第三元素的，它只有群众和敌人，2) 不依赖于普世价值或原则，仅依赖自己的经验和所遭受的痛苦，3) 他们的决定没有权威，没有国家机器的支持，他们只能很单纯很简单的去亲自执行自己的决定。在福柯看，“平民正义”同司法正义本身就是对立的观念。

高清解码

香港的达官贵人，在新春到车公庙为香港前景求签，求得一支“画饼充饥”。签文曰：石田为喜非常、画饼将来未见香，怎耕耘不得、那知饼食不充肠。岂迷达官贵人硬说是一支好签，歪理连篇，使人笑破肚皮。



错解签文笑坏人

解签本是一门高深的学问，需要通晓历史和国学，但上述那支签，用字浅白，意思清楚明确，单看签文内的“石田、画饼、耕不得、不充肠”，小学生也明白“不是好签”，但是达官贵人却强解为“香港资金充足，根基丰厚，只须支持政府施政，事必能成云云。”

请先看“石田”二字，整片耕田，原来都是坚石，即使长出幼苗，但根却没法钻得进石里，吸收不用水份和养，幼苗很快便会枯萎，更别指望能有果实收成了。

再看“画饼”二字，在纸上画一个饼，即使把那纸吞肚里，也不能充饥饱肚。左看右看，这支签绝对不是好签。

成语“指鹿为马”，是形容那些讨好权贵的人，故意将坏事说成是好事；这次“解签”，他们是亲身示范一次颠倒非而已，不值一晒。

其实这支签，最值得一说的是“将来未见香”的“将来”这两个字，大多数人都把“将来”错解为“未来”，亦即是英文的“FUTURE”，这

就是大错特错了。

中国古时，没有“将来”这种说法，只会说成是“日后、他朝、来日、终会……”，签文中的“将来”，指“拿来”。那一句“画饼将来未见香”，意思是“把那个画出来的饼，拿来凑近鼻子，也嗅不到饼的香气。”

大家不妨看看李白的《将进酒》，意思是“拿来下酒”。再细看文中那句“烹羊宰牛……将进酒、杯莫停。意思是烹羊烤牛，拿来作下酒之美食。”

还有那句“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消万古愁”。

意思是说，酒喝光了，未能尽兴，但钱也花光了，就把良驹和貂皮拿出来，跑去酒庄换美酒。

古文不怕用字深，因为可以查字典，最怕用字浅白，“将来”这两个字，不能解作未来或FUTURE，否则的话，“将进酒”就变成“将来才喝酒”了。